

嘉兴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嘉安委办〔2019〕38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9月19日上午11时许，海盐县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浙江钱辉科技有限公司工地，在浇筑混凝土时发生脚手架坍塌造成3人受伤；9月20日上午11时许，海盐县经济开发区（西塘桥街道）艾迪西暖通科技区宿舍楼下面车库里的电瓶车着火，发生火灾；9月23日下午2时39分许，平湖市钟埭街道华海造船有限公司发生一起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2人受伤。这些事故的发生，说明部分地区和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强化事故防控，进一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确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现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认真吸取事故教训，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

海盐县、平湖市接连发生的伤亡事故，给我市的安全生产工作再次敲响警钟，各地各部门和广大生产经营建设单位要引以为戒，立刻警醒起来，深刻吸取血的惨痛教训，举一反三，采取切实管用的坚决措施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从近几天省安委会暗访组对我市暗访检查的情况看，短短4天，发现了62项隐患问题，其中7项是重大安全隐患，充分反映出我市安全生产工作还存在许多短板和不足，安全生产大检查仍有不少盲点，一些事故管控措施和要求没有真正落到实处。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立即深入分析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认真研判存在的安全风险点，并采取针对性有效措施，严防各类事故特别是“见光见响见烟”事故的发生。

二、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全面落实严防严控严管措施

对我市当前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各地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举措、最有力的保障和对人民群众极端负责的精神，按照属地管理、“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从即日起至10月7日，全面落实以下严防严控严管措施：

1. 凡发生事故的，事故企业必须按有关要求实施停产整改。

2. 凡危险化学品企业和“三场所三企业”，原则上不

得安排动火、临时用电、高处安全作业、动土安全作业、断路安全作业、盲板抽堵安全作业、吊装安全作业、受限空间作业八大特殊作业；确需作业的，必须由企业主要负责人审批，并报县级应急管理（安监）部门备案，并严格落实第三方条件审核、企业负责人参与现场监护等措施，做好各项应急处置准备工作，确保绝对安全。

3. 凡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特种设备、工矿商贸等行业领域，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且不能按期整改或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企业，必须严格落实停产停业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

三、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切实做好应急响应处置工作

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完善各类事故应急预案、工作手册和保障机制，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大工程要具备专项应急处置方案，重大活动现场要驻守盯牢。要健全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形成整体合力。严格执行领导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坚决杜绝迟报、漏报、谎报和瞒报。

各级安全生产、消防等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时刻保持应急状态，确保发生险情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应对处置，最大限度减少损失影响，确保社会安全稳定。对因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监管不到位甚至失职渎职而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从即日起至 10 月 7 日，各县（市、区）、嘉兴经济技

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嘉兴港区安委办和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海事局、市邮政管理局、嘉兴电力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在每日中午12时前,将安全生产具体工作情况、125项“平安护航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会战”公共安全治理攻坚战任务进展情况和省安委会暗访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市安委办。联系人:陈达宇,联系电话:83593913、15868389858。

嘉兴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23日



抄送:省安委办,市委办,市府办,张兵书记,毛宏芳市长,孙贤龙副书记,徐森常务副市长,市安委会副主任。

嘉兴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23日印发
